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宁香高速公路第五施工总承包部打包

箱式房及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宁香高速公路第五施工总承包部打包箱式房及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招标人为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宁香高速公路第五施工总承包部,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受招标人的委托,昆明华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本项目的公开招标工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桩号范围 K93+524-ZK139+390/K139+260,路线全长 45.736 公里,桥隧比 94%。合同工期为 5 年。桥梁 15220.1m/53 座(单幅)。主线桥梁 13390.62m/43 座,其中:特大桥 3095m/4 座、大桥 9998.38m/36 座、中桥 297.24m/3 座;匝道桥 1522.71m/7 座,其中:洛吉互通匝道桥 175.12m/2 座(大桥 109.08m/1 座、中桥 66.04m/1 座);干沟互通匝道桥 1114.744m/4 座,均为大桥;干沟停车区匝道桥 232.844m/1 座,为大桥;进场道桥 246.08m/1 座;联洛道桥 60.69m/2 座。桩基共计 1444 颗,圆柱墩 741 颗,空心薄壁墩 45 颗,矩形墩 16 颗,特大桥主墩 8 颗,预应力 T 梁共计 2141 片(30mT 梁 1590 片,40mT 梁 551 片)。主线隧道 72718.693m/30 座(单幅),其中特长隧道 29422.593m/8 座,长隧道 42645.18m/20 座,短隧道 650.92m/2 座。设互通式立交 2 处(洛吉互通、干沟互通),服务区 1 处(洛吉服务区)、停车区 1 处(干沟停车区)。路基(干沟连接线图纸未下发,数量未能统计)挖方共计 538.29 万 m³,填方共计 68.67 万 m³;隧道弃渣共计 753.97 万 m³;进场路长度 86.183km,挖方共计 504.97 万 m³,填方共计 17 万 m³。全线弃方共计 1711.58 万 m³。全线混凝土共计 395.5 万 m³。

2.2 项目编号: YJ-NX(5)XM-LSZS-2024-001/HCZB02202412044

2.3 招标内容:采购及安装一批次打包箱式房及配套设施,包含宿舍及办公区域具体技术指标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要求》。

2.4 工期: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 40 天完成全部安装调试。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及要求,满足招标人使用需求。

2.6 质保期：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7 项目地点：云南省香格里拉市洛吉乡。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9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生产厂家。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至少一个已完成验收的或正在实施的合同金额不小于 100 万的打包箱式房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协议书为准）。

3.3 信誉要求：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其法定代表人及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或行贿行为记录（以判决书判决内容为准）。（注：上述涉及网站查询内容开标后由招标代理机构网上查询后，将查询结果交由评标委员会审核）

3.4 人员要求：为完成本项目须配置项目负责人、现场施工负责人及安全人员各一人（人员之间不可兼任）。

3.5 财务要求：

①财务状况正常，经营状况应保持正常状态，无破产或被兼并情况（提供承诺书原件）；

②投标人具备开具增值税发票的能力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例如：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等材料）；

3.6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

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中标后不得分包或转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单位，请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起至 2025 年 1 月 5 日 17:00 前（节假日除外），登录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系统（网址：<http://www.ynjttzjt.cn/>）进行线上报名，线上报名成功后，按照下述第 4.2 项规定的流程进行缴费确认。

4.2 缴费确认

投标人微信中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微信公众号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 4.3 项要求的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缴费成功。（注：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

4.3 获取招标文件应提供的资料为：**报名登记表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办理的需提供）（以上资料均加盖单位公章）。**

4.4 招标文件费：人民币 1000 元，售后不退。

注：若投标人采用对公账户打款方式缴费的，同样按上述 4.2 项规定流程在微信端操作并上传报名资料，但无需在微信端重复缴费。

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文件费时按款项用途单独汇款，转账或汇款信息如下：

开 户 名 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871902008910802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联盟路支行

4.5 投标人须同时完成线上报名及缴费确认，并将招标文件缴费证明（微信公众号报名缴费成功截图或对公账户转账凭证）上传至物资采购管理系统，招标代理机构在系统确认后，投标人方可从物资采购管理系统中签收并下载电子招标

文件及其他资料。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报名及缴费确认的，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注：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必须在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系统（网址：<http://www.ynjttzjt.cn/>）注册，未在物资采购管理系统注册账号的企业自行登陆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系统完成注册及投标工作。系统具体操作手册及操作视频可在物资采购管理系统首页右上角“帮助中心”自行下载。采购系统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871-6562029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为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与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2.1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

现场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完好的纸质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递交至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评标室二。

5.2.2 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网址：<http://www.ynjttzjt.cn/>，上传方式详见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系统操作手册。

5.2.3 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及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完成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及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应一致，若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在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系统网站上发布。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转载的公告概不负责。各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该在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或招标人提出，过期不予以受理。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
宁香高速公路第五施工总承包部

联 系 人：宗剑鑫

电 话：15752859673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
联 系 人：陈虹、张志萱
电 话：0871-64885072、64885049
邮 箱：991630326@qq.com

注：1、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联系方式见上）；

2、招标代理机构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人可向招标人监督机构以书面形式提供证明材料进行实名举报（举报电话：18223273951）；

3、招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人可向招标人监督机构以书面形式提供证明材料进行实名投诉（投诉电话：18223273951）；

4、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